



自體皮膚移植手術後護理指導

2001.03 制定2023.03 修訂

一、手術的目的:

當傷口為深二度或是三度時,為促使傷口早日癒合,減少疤痕所造成功能及美觀上的問題,醫師會建議您採取自體皮膚移植手術,以縮短傷口癒合時間及減輕疤痕攣縮。

二、什麼是自體皮膚移植手術?

自體皮膚移植手術是由病人自己身上未受傷的部位,取下部份皮層的皮膚,移植到深度的傷口上,醫師會評估您的傷口情況、受傷的部位、範圍大小、日後功能的恢復及供皮區的多寡,一一考量後選擇最適合您的自體皮膚移植方式;通常是選擇頭皮、大腿、背部或腹部作為供皮區。手術後受皮區約需一週左右才會穩定,供皮區約在二至三週左右癒合(頭皮約14天)。

三、手術後的注意事項:

- 1. 請執行深呼吸及咳嗽運動,避免肺部合併症的發生。
- 2. 手術前醫師會評估手術麻醉時間的長短、植皮面積的部位、大小及您本 身體狀況,必要時放置導管,例如:尿管、中心靜脈導管、鼻胃管等。
- 3. 手術後請依護理人員指導限制部份活動,以防止受皮區之皮膚滑脫或嚴重出血,臉頸部手術之病人為了避免咀嚼食物牽扯到受皮區而影響皮膚移植成功率,視需要會放置鼻胃管。
- 4. 為增加自體皮膚移植的成功率,必要時手術後會以副木固定受皮區約5~7天,請勿自行拆除;護理人員會協助您將受皮區之患肢抬高,以利血液循環,若有不適,如疼痛、發麻、腫脹,請立即通知護理人員處理。
- 5. 在自體皮膚移植後 5~7 天內,受皮區附近的關節,應暫時停止做關節運動,其他不會牽扯到受皮區之關節應繼續原來的肢體運動。

- $\widehat{\circ}$
- 6. 下肢大範圍植皮的病人(包含取皮區部位在大腿),手術後一週需臥床休息,經醫師同意方可下床活動時,必須以彈性繃帶包紮加壓,減少因血液鬱積導致血腫影響傷口癒合。
- 7. 背部及臀部植皮的病人,手術後採側臥或俯臥姿勢,以利受皮區的成功率。
- 8. 傷口若有疼痛或其他不適時,請告知護理人員處理。
- 9. 自體皮膚移植後請增加高蛋白質、高熱量、高維生素與微量元素鋅、銅和硒飲食之攝取,以幫助皮膚組織生長。
- 10.絕對禁止抽菸及喝酒。
- 11.傷口癒合過程中,新生皮膚若有搔癢情形,可用輕拍、冰敷及口服止癢藥物處理,請勿用手抓癢,以免新生皮膚起水泡、破皮。
- 12.傷口癒合後,可以乳液或潤膚油保護新生的皮膚,並依護理人員的教導執行按摩及壓力衣治療,促進疤痕成熟。

若有問題請隨時提出,護理人員非常樂意為您服務,可利用馬偕醫院燙傷中心諮詢專線(02)25433535轉2902,諮詢時間:每天上午11:00-12:00,下午2:00-5:00。

祝您 平安健康